

# 陈书

卷三十 列传第二十四 萧济 陆琼 子从典 顾野王 傅縡 章华

萧济，字孝康，东海兰陵人也。少好学，博通经史，谘梁武帝《左氏》疑义三十馀条，尚书仆射范阳张缵、太常卿南阳刘之遴并与济讨论，缵等莫能抗对。解褐梁秘书郎，迁太子舍人。预平侯景之功，封松阳县侯，邑五百户。

及高祖作镇徐方，以济为明威将军、征北长史。承圣二年，征为中书侍郎，转通直散骑常侍。世祖为会稽太守，又以济为宣毅府长史，迁司徒左长史。世祖即位，授侍中。寻迁太府卿，丁所生母忧，不拜。济毘佐二主，恩遇甚笃，赏赐加于凡等。历守兰陵、阳羨、临津、临安等郡，所在皆著声绩。太建初，入为五兵尚书，与左仆射徐陵、特进周弘正、度支尚书王瑒、散骑常侍袁宪俱侍东宫。复为司徒长史。寻授度支尚书，领羽林监。迁国子祭酒，领羽林如故。加金紫光禄大夫，兼安德宫卫尉。寻迁仁威将军、扬州长史。高宗尝敕取扬州曹事，躬自省览，见济条理详悉，文无滞害，乃顾谓左右曰：“我本期萧长史长于经传，不言精练繁剧，乃至于此。”迁祠部尚书，加给事中，复为金紫光禄大夫。未拜而卒，时年六十六。诏赠本官，官给丧事。

陆琼，字伯玉，吴郡吴人也。祖完，梁琅邪、彭城二郡丞。父云公，梁给事黄门侍郎，掌著作。琼幼聪惠有思理，六岁为五言诗，颇有词采。大同末，云公受梁武帝诏校定《棋品》，到溉、硃异以下并集。琼时年八岁，于客前覆局，由是京师号曰神童。异言之武帝，有敕召见，琼风神警亮，进退详审，帝甚异之。十一，丁父忧，毁瘠有至性，从祖襄叹曰：“此儿必荷门基，所谓一不为少。”及侯景作逆，携母避地于县之西乡，勤苦读书，昼夜无怠，遂博学，善属文。

永定中，州举秀才。天嘉元年，为宁远始兴王府法曹行参军。寻以本官兼尚书外兵郎，以文学转兼殿中郎，满岁为真。琼素有令名，深为世祖所赏。及讨周迪、陈宝应等，都官符及诸大手笔，并中敕付琼。迁新安王文学，掌东宫管记。及高宗为司徒，妙简僚佐，吏部尚书徐陵荐琼于高宗曰：“新安王文学陆琼，见识优敏，文史足用，进居郎署，岁月过淹，左西掾缺，允膺兹选，阶次小逾，其屈滞已积。”乃除司徒左西掾。寻兼通直散骑常侍，聘齐。

太建元年，重以本官掌东宫管记。除太子庶子，兼通事舍人。转中书侍郎、太子家令。长沙王为江州刺史，不循法度，高宗以王年少，授琼长史，行江州府国事，带寻阳太守。琼以母老，不欲远出，太子亦固请留之，遂不行。累迁给事黄门侍郎，领羽林监。转太子中庶子，领步兵校尉。又领大著作，撰国史。

后主即位。直中书省，掌诏诰。俄授散骑常侍，兼度支尚书，领扬州大中正。至德元年，除度支尚书，参掌诏诰，并判廷尉、建康二狱事。初，琼父云公奉梁武帝敕撰《嘉瑞记》，琼述其旨而续焉，自永定迄于至德，勒成一家之言。迁吏部尚书，著作如故。琼详练谱谍，雅鉴人伦，先是，吏部尚书宗元饶卒，右仆射袁宪举琼，高宗未之用也，至是居之，号为称职，后主甚委任焉。

琼性谦俭，不自封植，虽位望日隆，而执志愈下。园池室宇，无所改作，车马衣服，不尚鲜华，四时禄俸，皆散之宗族，家无馀财。暮年深怀止足，思避权要，恒谢病不视事。俄丁母忧，去职。初，琼之侍东宫也，母随在官舍，后主赏赐优厚。及丧柩还乡，诏加赠，并遣谒者黄长贵持册奠祭，后主又自制志铭，朝野荣之。琼哀慕过毁，以至德四年卒，时年五十，诏赠领军将军，官给丧事。有集二十卷行于世。长子从宜，仕至武昌王文学。

第三子从典，字由仪。幼而聪敏。八岁，读沈约集，见回文研铭，从典援笔拟之，便有佳致。年十三，作《柳赋》，其词其美。琼时为东宫管记，宫僚并一时俊伟，琼示以此赋，咸奇其异才。从父瑜特所赏爱，及瑜终，家中坟籍皆付从典，从典乃集瑜文为十卷，仍制集序，其文甚工。

从典笃好学业，博涉群书，于《班史》尤所属意。年十五，本州举秀才。解褐著作佐郎，转太子舍人。时后主赐仆射江总并其父琼诗，总命从典为谢启，俄顷便就，文华理畅，总甚异焉。寻授信义王文学，转太子洗

马。又迁司徒左西掾，兼东宫学士。丁父忧去职。寻起为德教学士，固辞不就，后主敕留一员，以待从典。俄属金陵沦没，随例迁关右。仕隋为给事郎，兼东宫学士。又除著作佐郎。右仆射杨素奏从典续司马迁《史记》迄于隋，其书未就。值隋末丧乱，寓居南阳郡，以疾卒，时年五十七。

顾野王，字希冯，吴郡吴人也。祖子乔，梁东中郎武陵王府参军。父亘，信威临贺王记室，兼本郡五官掾，以儒术知名。野王幼好学。七岁，读《五经》，略知大旨。九岁能属文，尝制《日赋》，领军殊异见而奇之。年十二，随父之建安，撰《建安地记》二篇。长而遍观经史，精记嘿识，天文地理、蓍龟占候、虫篆奇字，无所不通。梁大同四年，除太学博士。迁中领军临贺王府记室参军。宣城王为扬州刺史，野王及琅邪王褒并为宾客，王甚爱其才。野王又好丹青，善图写，王于东府起斋，乃令野王画古贤，命王褒书赞，时人称为二绝。

及侯景之乱，野王丁父忧，归本郡，乃召募乡党数百人，随义军援京邑。野王体素清羸，裁长六尺，又居丧过毁，殆不胜衣，及杖戈被甲，陈君臣之义，逆顺之理，抗辞作色，见者莫不壮之。京城陷，野王逃会稽，寻往东阳，与刘归义合军据城拒贼。侯景平，太尉王僧辩深嘉之，使监海盐县。

高祖作宰，为金威将军、安东临川王府记室参军，寻转府谏议参军。天嘉元年，敕补撰史学士，寻加招远将军。光大元年，除镇东鄱阳王谏议参军。太建二年，迁国子博士。后主在东宫，野王兼东宫管记，本官如故。六年，除太子率更令，寻领大著作，掌国史，知梁史事，兼东宫通事舍人。时宫僚有济阳江总，吴国陆琼，北地傅縡，吴兴姚察，并以才学显著，论者推重焉。迁黄门侍郎，光禄卿，知五礼事，余官并如故。十三年卒，时年六十三。诏赠秘书监。至德二年，又赠右卫将军。

野王少以笃学至性知名，在物无过辞失色，观其容貌，似不能言，及其励精力行，皆人所莫及。第三弟充国早卒，野王抚养孤幼，恩义甚厚。其所撰著《玉篇》三十卷，《舆地志》三十卷，《符瑞图》十卷，《顾氏谱传》十卷，《分野枢要》一卷，《续洞冥纪》一卷，《玄象表》一卷，并行于世。又撰《通史要略》一百卷，《国史纪传》二百卷，未就而卒。有文集二十卷。

傅縡，字宜事，北地灵州人也。父彝，梁临沂令。縡幼聪敏，七岁诵古诗赋至十馀万言。长好学，能属文。梁太清末，携母南奔避难，俄丁母忧，在兵乱之中，居丧尽礼，哀毁骨立，士友以此称之。后依湘州刺史萧循，循颇好士，广集坟籍，縡肆志寻阅，因博通群书。王琳闻其名，引为府记室。琳败，随琳将孙瑒还都。时世祖使颜晃赐瑒杂物，瑒托縡启谢，词理优洽，文无加点，晃还言之世祖，寻召为撰史学士。除司空府记室参军，迁骠骑安成王中记室，撰史如故。

縡笃信佛教，从兴皇惠朗法师受《三论》，尽通其学。时有大心髡法师著《无诤论》以诋之，縡乃为《明道论》，用释其难。其略曰：

《无诤论》言：比有弘《三论》者，雷同诋，恣言罪状，历毁诸师，非斥众学，论中道而执偏心，语忘怀而竞独胜，方学数论，更为仇敌，仇敌既构，诤斗大生，以此之心，而成罪业，罪业不止，岂不重增生死，大苦聚集？答曰：《三论》之兴，为日久矣。龙树创其源，除内学之偏见，提婆扬其旨，荡外道之邪执。欲使大化流而不拥，玄风阐而无坠。其言旷，其意远，其道博，其流深。斯固龙象之腾骧，鲲鹏之转运。蹇乘决羽，岂能觝望其间哉？顷代浇薄，时无旷士，苟习小学，以化蒙心，渐染成俗，遂迷正路，唯竞穿凿，各肆营造，枝叶徒繁，本源日翳，一师解释，复异一师，更改旧宗，各立新意，同学之中，取寤复别，如是展转，添糅倍多。总而用之，心无的准；择而行之，何者为正？岂不浑沌伤窍，嘉树弊牙？虽复人说非马，家握灵蛇，以无当之卮，同画地之饼矣。其于失道，不亦宜乎？摄山之学，则不如是。守一遵本，无改作之过；约文申意，杜臆断之情。言无预说，理非宿构。睹缘尔乃应，见敌然后动。纵横络绎，忽恍杳冥。或弥纶而不穷。或消散而无所。焕乎有文章，踪朕不可得；深乎不可量，即事而非远。凡相酬对，随理详核。有何嫉诈，干犯诸师？且诸师所说，为是可毁？为不可毁？若可毁者，毁故为衰；若不可毁，毁自不及。法师何独蔽护不听毁乎？且教有大小，备在圣诰，大乘之文，则指斥小道。今弘大法，宁得不言大乘之意耶？斯则褒贬之事，从弘放学；与夺之辞，依经议论。何得见佛说而信顺，在我语而忤逆？无诤平等心如是耶？且忿恚烦恼，凡夫恒性，失理之徒，率皆有此。岂可以三修未愜，六师怀恨，而蕴涅槃妙法，永不宣扬？但冀其忿愤之心既极，恬淡之寤自成耳。人面不同，其心亦异，或有辞意相反，或有心口相符。岂得必谓他人说中道而心偏执，己行无诤，外不违而内平等？仇敌斗讼，岂我事

焉；罪业聚集，斗诤者所畏耳。

《无诤论》言：摄山大师诱进化导，则不如此，即习行于无诤者也。导悟之德既往，淳一之风已浇，竞胜之心，阿毁之曲，盛于兹矣。吾愿息诤以通道，让胜以忘德。何必排拂异家，生其恚怒者乎？若以中道之心行于《成实》，亦能不诤；若以偏著之心说于《中论》，亦得有诤。固知诤与不诤，偏在一法。答曰：摄山大师实无诤矣，但法师所赏，未衷其节。彼静守幽谷，寂尔无为，凡有训勉，莫匪同志，从容语嘿，物无间然，故其意虽深，其言甚约。今之敷畅，地势不然。处王城之隅，居聚落之内，呼吸顾望之客，唇吻纵横之士，奋锋颖，励羽翼，明目张胆，被坚执锐，聘异家，衍别解，窥伺间隙，邀冀长短，与相酬对，掬其轻重，岂得默默无言，唯唯应命？必须揜同异，发擿疵瑕，忘身而弘道，忤俗而通教，以此为病，益知未达。若令大师当此之地，亦何必默己，而为法师所贵耶？法师又言：“吾愿息诤以通道，让胜以忘德。”道德之事，不止在诤与不诤，让与不让也。此语直是人间所重，法师慕而言之，竟未知胜若为可让也。若他人道高，则自胜不劳让矣；他人道劣，则虽让而无益矣。欲让之辞，将非虚设？中道之心，无处不可。《成实三论》，何事致乖？但须息守株之解，除胶柱之意，是事皆中也。来旨言“诤与不诤，偏在一法”。何为独褒无诤耶？詎非矛盾？

《无诤论》言：邪正得失，胜负是非，必生于心矣，非谓所说之法，而有定相论胜劣也。若异论是非，以偏著为失言，无是无非，消彼得失，以此论为胜妙者，他论所不及，此亦为失也。何者？凡心所破，岂无心于能破，则胜负之心不忘，宁不存胜者乎？斯则矜我为得，弃他之失，即有取舍，大生是非，便是增诤。答曰：言为心使，心受言诠；和合根尘，鼓动风气，故成语也。事必由心，实如来说。至于心造伪以使口，口行诈以应心，外和而内险，言随而意逆，求利养，引声名，入道之人，在家之士，斯辈非一。圣人所以曲陈教诫，深致防杜，说见在之殃咎，叙将来之患害，此文明著，甚于日月，犹有忘爱躯，冒峻制，蹈汤炭，甘齏粉，必行而不顾也。岂能悦无诤之作，而回首革音耶？若弘道之人，宣化之士，心知胜也，口言胜也，心知劣也，口言劣也，亦无所苞藏，亦无所忌禅，但直心而行之耳。他道虽劣，圣人之教也；己德虽优，亦圣人之教也。我胜则圣人胜，他劣则圣人劣。圣人之优劣，盖根缘所宜尔。于彼于此，何所厚薄哉？虽复终日按剑，极夜击柝，瞋目以争得失，作气以求胜负，在谁处乎？有心之与无心，徒欲分别虚空耳。何意不许我论说，而使我谦退？此谓鷩裨已翔于寥廓，而虞者犹窥藪泽而求之。嗟乎！丈夫当弘斯道矣。

《无诤论》言：无诤之道，通于内外。子所言须诤者，此用末而救本，失本而营末者也。今为子言之。何则？若依外典，寻书契之前，至淳之世，朴质其心，行不言之教，当于此时，民至老死不相往来，而各得其所，复有何诤乎？固知本末不诤，是物之真矣。答曰：诤与无诤，不可偏执。本之与末，又安可知？由来不诤，宁知非末？于今而诤，何验非本？夫居后而望前，则为前；居前而望后，则为后。而前后之事犹如彼此，彼呼此为彼，此呼彼为彼，彼此之名，的居谁处？以此言之，万事可知矣。本末前后，是非善恶，可恒守邪？何得自信聪明，废他耳目？夫水泡生灭，火轮旋转，入牢阱，受羈继，生忧畏，起烦恼，其失何哉？不与道相应，而起诸见故也。相应者则不然，无为也，无不为也。善恶不能偕，而未曾离善恶，生死不能至，亦终然在生死，故得永离而任放焉。是以圣人念绕桎之不脱，愍黏胶之难离，故殷勤教示，备诸便巧。希向之徒，涉求有类，虽麟角难成，象形易失，宁得不仿佛遐路，勉励短晨？且当念己身之善恶，莫揣他物，而欲分别，而言我聪明，我知见，我计校，我思惟，以此而言，亦为疏矣。他人者实难测，或可是凡夫真尔，亦可是圣人俯同，时俗所宜见，果报所应睹。安得肆胸衿，尽情性，而生讥诮乎？正应虚己而游乎世，俯仰于电露之间耳。明月在天，众水咸见，清风至林，群籁毕响。吾岂逆物哉？不入鲍鱼，不甘腐鼠。吾岂同物哉？谁能知我，共行斯路，浩浩乎！堂堂乎！岂复见有诤为非，无诤为是？此则诤者自诤，无诤者自无诤，吾俱取而用之。宁劳法师费功夫，点笔纸，但申于无诤；弟子疲唇舌，消晷漏，唯对于明道？戏论哉！糟粕哉！必欲且考真伪，整观得失，无过依贤圣之言，检行藏之理，始终研究，表里综核，使浮辞无所用，诈道自然消。请待后筵，以观其妙矣。

寻以本官兼通直散骑侍郎使齐，还除散骑侍郎、镇南始兴王谘议参军，兼东宫管记。历太子庶子、仆，兼管记如故。后主即位，迁秘书监、右卫将军，兼中书通事舍人，掌诏诰。

繹为文典丽，性又敏速，虽军国大事，下笔辄成，未尝起草，沉思者亦无以加焉，甚为后主所重。然性木强，不持检操，负才使气，陵侮人物，朝士多衔之。会施文庆、沈客卿以便佞亲幸，专制衡轴，而繹益疏。文庆

等因共譖緯受高丽使金，后主收緯下狱。緯素刚，因愤恚，乃于狱中上书曰：“夫君人者，恭事上帝，子爱下民，省嗜欲，远谄佞，未明求衣，日旰忘食，是以泽被区宇，庆流子孙。陛下顷来酒色过度，不虔郊庙之神，专媚淫昏之鬼；小人在侧，宦竖弄权，恶忠直若仇讎，视生民如草芥；后宫曳绮绣，厩马馱菽粟，百姓流离，僵尸蔽野；货贿公行，帑藏损耗，神怒民怨，众叛亲离。恐东南王气，自斯而尽。”书奏，后主大怒。顷之，意稍解，遣使谓緯曰：“我欲赦卿，卿能改过不？”緯对曰：“臣心如面，臣面可改，则臣心可改。”后主于是益怒，令宦者李善庆穷治其事，遂赐死狱中，时年五十五。有集十卷行于世。

时有吴兴章华，字仲宗，家世农夫，至华独好学，与士君子游处，颇览经史，善属文。侯景之乱，乃游岭南，居罗浮山寺，专精习业。欧阳颀为广州刺史，署为南海太守。及欧阳纥败，乃还京师。太建中，高宗使吏部侍郎萧引喻广州刺史马靖，令入子为质，引奏华与俱行。使还，而高宗崩。后主即位，朝臣以华素无伐阅，竞排诋之，乃除大市令，既雅非所好，乃辞以疾，郁郁不得志。祯明初，上书极谏，其大略曰：“昔高祖南平百越，北诛逆虏；世祖东定吴会，西破王琳；高宗克复淮南，辟地千里；三祖之功，亦至勤矣。陛下即位，于今五年，不思先帝之艰难，不知天命之可畏，溺于嬖宠，惑于酒色，祠七庙而不出，拜妃嫔而临轩，老臣宿将，弃之草莽，谄佞谗邪，升之朝廷。今疆場日蹙，隋军压境，陛下如不改弦易张，臣见麋鹿复游于姑苏台矣。”书奏，后主大怒，即日命斩之。

史臣曰：萧济、陆琼，俱以才学显著，顾野王博极群典，傅緯聪警特达，并一代之英灵矣。然緯不能循道进退，遂置极网，悲夫！

[返 回](#)   [下一页](#)